

股票代码：000010

股票简称：深华新

公告编号：2015-038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再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证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4年12月26日开始停牌，2015年1月12日公司确认重大事项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发布了《深华新：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5年2月12日公司原承诺在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即最晚将在2015年4月12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由于标的公司规模比较大、业务遍及全国各地，中介机构需要对标的公司客户进行走访，存货进行盘点，审计、评估工作量非常大，收购方案较为复杂，需要充分论证，此外重组的某些事项还需要行政审批。因此，公司再次申请证券继续停牌，并承诺最晚将在2015年5月18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手方为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达园林”），八达园林主要从事园林绿化业务。本公司自 2013 年 5 月股改成功，确定以园林绿化行业为主业，并逐步剥离非园林绿化产业。公司收购八达园林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加强主营业务实力，做大做强园林绿化业务。

2、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内容

根据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评估机构的初步评估结果，八达园林全部资产评估价值为 16.6 亿元，收购八达园林分为两个部分：公司拟以现金约 8.47 亿元收购八达园林 51%股份，待收购完成后发行股份购买剩余 49%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49%股权的收购以 51%股权的完成为前提条件。公司将于一次董事会同时审议上述两部分的重大资产重组草案。届时八达园林将成为公司 100%全资子公司，并成为公司从事园林绿化业务的主力。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的主要工作

- 1、2014 年 12 月 26 日，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临时停牌；
- 2、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公司确定了主要中介机构，并与各中介机构签订保密协议；
- 3、2015 年 1 月初，各中介机构进场，开始尽职调查；
- 4、2015 年 1 月中旬，公司与八达园林协商，确定重组的基本思路 and 方案。
- 5、2015 年 1 月下旬，完成尽职调查；
- 6、2015 年 3 月 20 日，完成审计基础工作；

7、2015年3月28日，完成资产评估基础工作；

截止目前，八达园林的审计及资产评估正在进行当中。审计及资产评估基础工作已完成，同时法律意见书及重组报告书草案正在积极准备之中。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由于标的公司规模比较大、业务遍及全国各地，中介机构需要对标的公司客户进行走访，存货进行盘点。审计、评估工作量非常大，收购八达园林分为现金及发行股份两个部分，方案较为复杂，需要充分论证。此外，收购八达园林还有某些需要行政许可的事项，将在近期内完成。

四、承诺

如上市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后仍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股票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特此公告。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0日